

#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独立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通知》。202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过半数独立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独立董事宗文龙先生召集和主持。

次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位，亲自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董办工作人员等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有关程序和决议合法有效。

###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讨论了下列议案，并以记名方式进行了表决。经过充分讨论，与会独立董事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订立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业务服务属于正常的商业业务，公司与其之间发生的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公平、合理。财务公司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该风险评估报告客观、公正。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核查，公司制定的《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有利于保障公司资金安全，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此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的独立董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宗文龙 \_\_\_\_\_

(此页无正文，仅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的独立董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姜小川 \_\_\_\_\_

(此页无正文，仅为《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的独立董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王月永 \_\_\_\_\_